

##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鉴于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已任期届满，公司第八届三十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对《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发表如下意见：

1、经审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丁林洪先生、姚志红先生、于宗振先生、丁林辉先生、高敏红女士，以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范其勇先生、王朴先生、徐广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范其勇先生目前包括公司在内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为4家，根据《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最新规定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范其勇先生已向兼任独立董事的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96）提交辞职报告，该辞职报告尚需完成其董事会补选程序方能生效。我们认为：丁林洪先生、姚志红先生、于宗振先生、丁林辉先生、高敏红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范其勇先生、王朴先生、徐广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的资格。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范运作》中所要求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

2、上述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出具了明确的审查意见。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丁林洪先生、姚志红先生、于宗振先生、丁林辉先生、高敏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范其勇先生、王朴先生、徐广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石玉城、王朴、范其勇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